

温州市人民代表大会 社会建设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14日温州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社会建设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2022年，温州市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在温州市委、市人大及其常委会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贯彻落实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市委十三届二次全会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开展社会建设领域立法、监督等工作，以数字化创新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我市社会建设事业有了新发展。

一、关注社会热点，促进共同富裕

（一）开展就业促进法执法检查。就业是最大的民生。5月至6月上旬，市人大常委会组成执法检查组，由葛益平主任和张洪国、王蛟虎副主任分别带队，开展省市县三级联动的执法检查。执法检查组走访村（社区），检查企业、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创业园，听取县（市、区）政府情况汇报，在实地检查6个县（市、区）和委托自查的基础上召开市政府及相关市级部门座谈会，听取情况汇报。期间还配合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到永嘉、平阳

县进行执法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在工作中，积极贯彻落实就业促进法，我市就业形势总体保持稳定，就业规模持续扩大，执行情况总体良好，但面临着就业形势趋向严峻、就业环境有待改善、供需结构矛盾突出、就业服务有待加强等问题，提出积极扩大就业容量、提供精准就业服务、防范化解失业风险、打造优越就业环境等四方面的建议，交由市政府研究处理，并要求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落实情况。

（二）开展长护险运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落实监督。11月上旬，社会委召开专委会听取了市政府关于长护险运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议意见的落实，截至2022年10月底，全市长护险参保243.7万人，参保对象从原来市区职工医保参保人群扩展到全市职工医保参保人群，优化了筹资比例，细化了待遇标准，完善了评估体系，规范了评估尺度，纳入协议管理的养老和护理机构增加到63家，长护险保障更加有力。

（三）开展困难群体兜底保障工作情况调研。根据省人大社会委要求，9月上旬，社会委就困难群体兜底保障工作情况专门召开市直相关部门座谈会，委托山区5县和2个有代表性市的人大常委会开展专题调研。针对基层帮扶队伍薄弱、地方财政保障能力不足、救助帮扶难以有效匹配、兜底保障水平偏低、困难群众更需“扶志”等问题提出5条建议，及时上报省人大社会委。

（四）开展其它工作调研。根据市委要求完成好未来乡村和问题村居调研、服装产业链发展调研、重大项目督查等任务，推

进了相关工作。

二、回应群众关切，提升公共服务

（一）开展医养结合工作情况调研。随着人口老龄化，老年人慢性病患者率不断上升，失能、失智人数增加，对医疗和养老资源的整合服务需求日益增加。9月至10月上旬，市人大常委会组成调研组，由张洪国副主任带队，召开了市级相关部门座谈会，并赴瑞安市、永嘉县实地调研，听取当地政府汇报，深入部分乡镇、基层卫生院、养老机构了解情况，要求未实地调研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上报自查报告，还赴金华、杭州市学习考察。从调研情况看，我市编制了相应发展规划，出台系列促进医养结合的政策，完善老年人医疗保障体系，不断增加服务供给，但也存在部门协同、服务质量、队伍建设、宣传等方面的问题，为此提出强化部门协同合作、提高医养服务质量等五个方面建议。

（二）开展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进展情况调研。儿童友好是一座城市最大的善意和温暖，我市在全省率先全域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并出台了相应实施意见、行动方案。3月至4月下旬，由张洪国副主任率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视察了部分区（县）的儿童友好试点社区、儿童友好重点项目、儿童友好企业及儿童友好试点街区 and 公园，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市级相关部门、相关区（县）政府的汇报，要求未实地调研到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上报自查报告。专委会审议后，针对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共识有待进一步形成、成长空间有待进一步营造、权利保障有待进一步完善等

问题，提出了四个方面的建议交给市政府办理。我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领跑全国，成功承办 2022 儿童友好城市展示交流活动和全省现场会，儿童友好已成为温州助力“两个先行”的鲜明标识。

（三）开展消防工作情况调研。消防工作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稳定发展，9 至 10 月，张洪国副主任率市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对我市消防工作情况进行了调研。实地调研了瑞安市、苍南县，召开座谈会听取了相关市（县）政府和市级相关部门的汇报，要求未实地调研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上报自查报告。专委会审议后，就部门监管合力有待强化、综合治理体系存在短板、灭火救援能力有待加强、消防宣传实效仍需增强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四）开展省全民健身条例和省实施体育法办法执行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落实的跟踪监督。7 至 8 月，社会委在张洪国副主任带领下，深入 5 个县（市、区）的部分体育场馆实地调研，并召开座谈会听取当地政府、企业、体育场馆、体育社会组织等关于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介绍。市政府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出台《温州市体育发展“十四五”规划》《温州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2-2025 年）》等系列文件。相较 2020 年，2021 年我市体育场地面积新增 124 万平方米，经常性参加体育锻炼人口(不含学生)比例达 29.4%、国民体质合格率达 94.2%，均位居全省前列。竞技体育、公共体育管理服务、体育产业、体育融合发展有了新提升。

（五）开展国防教育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落实的跟踪

监督。6月上旬，社会委召开专委会专题听取市政府关于国防教育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审议意见落实情况的汇报。我市国防宣传教育质量进一步提高，移动终端社交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和手段得到积极运用，20多个50万+新媒体平台打造国防教育新媒体产品，国防教育的互动性、直观性和时效性明显增强。

（六）开展“关于推进医养康养发展，健全养老服务体系的思考”课题调研。历时8个月，结合医养结合工作情况调研，形成调研报告，提出加强宣传大力引导发展、深化专业服务队伍建设等五个方面建议供市政府工作参考。

三、聚力社会立法，力促良法善治

（一）做好《温州市全民健身促进条例》（草案）初审工作。社会委认真对待《温州市全民健身促进条例》立法工作，提前介入，多次召开专题会议，与市政府相关部门沟通对接。市政府7月份向市人大常委会提交议案后，社会委在张洪国副主任带领下组织开展立法调研。深入5个县（市、区）及部分体育场馆实地调研，听取当地政府、企业、体育场馆、体育社会组织、人大代表、专家和群众等各方面的意见建议，进基层代表联络站征求意见，还召开市级征求意见座谈会，征求相关职能部门、立法议案领衔代表、立法起草单位及部分体育学校、体育场馆、体育社会组织、体育工作者的意见，并委托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征求社会各界对条例草案的意见建议。在梳理和研究各方面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社会委召开全体会议，对条例草案进行了认真审议，

提出了五方面 26 条建议，供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时参考。

（二）做好《龙港市社区治理条例》（草案）初审工作。社会委密切关注龙港市社区治理条例草案起草工作。6 月下旬，赴龙港市对接《龙港市社区治理条例》立法工作，了解立法工作推进情况。11 月，在张洪国副主任带领下赴龙港市，实地调研社区，并召开座谈会，征求相关部门、社区工作人员意见。市政府立法议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后，召开市级相关部门和部分立法专家座谈会，进入人大代表联络站，广泛征求意见，在此基础上，召开专委会认真审议条例草案，形成含三方面 21 条建议的审议报告供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参考。

（三）做好省人大相关立法配合调研工作。配合省人大社会委开展省反家庭暴力条例立法、省安全生产条例修改立法调研，向市级相关部门征求长三角区域居民服务一卡通条例的意见，收集各方意见整理形成材料上报。

四、尊重代表主体，服务代表履职

（一）办好《关于制定〈温州市全民健身促进条例〉的议案》。社会委在常委会主任葛益平和副主任张洪国带领下，为办理议案开展了广泛、深入的调研，召开专委会专题审议，建议将制定《温州市全民健身促进条例》列入 2022 年度立法计划。并高度关注立法进度，经常性地督促，在市政府立法议案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后，组织开展立法调研。目前，《温州市全民健身促进条例》（草案）已经 8 月下旬的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一审和 12 月下旬的市

人大常委会会议二审，待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

（二）开展代表视察活动。为助力我市打造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3月下旬，与鹿城、龙湾、瓯海三区人大常委会联动开展“六访六促”之“访亚运组织建设、促亚运会高水平筹办”专题代表视察活动。视察市体育中心、温州奥体中心周边道路整治情况和主体育场，督促市政府以更大决心、更实举措完成亚运筹备各项工作任务。

（三）督办重点代表建议。围绕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加强社区养老、建设儿童友好城市、青年发展型城市、提升亚运会软环境等方面的7件重点代表建议，张洪国副主任带队开展了相关主题调研，组织召开代表建议督办座谈会，邀请建议牵头督办常委、领衔代表和主要部门参加，面对面解决代表建议相关问题，督促有关部门推进工作，代表们对办理工作及结果均表示满意。

（四）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认真贯彻落实省市人大关于数字化改革和基层单元建设的一系列决策部署，以数字化改革为牵引，聚焦实战实效，温州人大养老监督场景完成系统开发，上线浙政钉。建设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一老一小”e关爱数字化场景，目前已在5个乡镇（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挂牌启用。

“一老一小”e关爱场景让党委政府相关政策精神、人大法律法规直抵民心，代表、群众参与到“一老一小”相关重大议题、民生实事项目的监督中，代表建议、群众意见直达政府部门，基层单元监督成效直接呈现在代表、群众面前。相关工作经验多次被国家、

省级媒体报道。

五、提升履职水平，强化配合协作

（一）坚持党的领导提升履职能力。及时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市委十三届二次全会和中央、省、市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认认真真学原文、悟原理、谈体会，深入贯彻落实。党支部成员赴社区开展疫情防控、文明城市创建和志愿服务工作，积极服务结对企业，到人大代表联络站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请示报告和党支部研究社会建设工作等制度，坚持每月第一个星期一“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开展“红七月·服务月”六个一系列活动。在泰顺举办了一期社会建设综合素能培训班，提升新一届市县人大社会（工）委成员依法履职能力。

（二）增强与部门的互动加大协作。赴市体育局、市卫健委、市消防救援支队等相关单位走访调研，了解工作情况和需求。积极配合各对口联系部门的活动开展。发函给各对口联系部门征求2023年立法项目和监督议题。及时沟通各相关部门，努力打通部门数据壁垒，凝聚数字化改革、数字化建设合力。

（三）配合其他委室开展相应工作。按照常委会统一部署，社会委积极与监察司法委、财经委、农资委、代表工委等委室密切配合，高质量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省综合行政执法条例执法检查、对口部门预算审查以及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执法检查，“幸福颐

养”工程方面的民生实事项目督查等工作。

回顾 2022 年，社会委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有力地推动了市政府相关工作，但跟人民群众的需求，跟我市高质量发展中奋力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富裕先行和省域现代化先行要求相比，还有不少方面需要改进：监督效果有待进一步增强；数字化改革有待进一步深化；履职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等。我们将在今年工作中努力加以改进。

2023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届中之年，也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一年，市人大社会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样板要求，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部署，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线，依法履职，守正创新，为推动全市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一、助力保障民生

（一）开展社会保险体系建设情况调研。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社会保障体系是人民生活的安全网和社会运行的稳定器，市委十三届三次全会提出“构建共富型大社保体系”，我们将围绕社会保险体系建设情况展开调研，以促进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安全规范、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二）就业促进法审议意见落实跟踪监督。就业是最基本的民生。我们将围绕积极扩大就业容量、提供精准就业服务、防范化解失业风险、打造优越就业环境四方面跟踪监督审议意见的落实。

（三）配合开展《浙江省全民健身条例》执法检查。党的二十大提出，“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完善人民健康促进政策”。我们将配合省人大开展上下联动的省全民健身条例执法检查，继续跟踪监督省全民健身条例和省实施体育法办法贯彻实施情况报告审议意见的落实。

二、推进全龄友好

（一）开展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情况调研。儿童是家庭的希望,国家和民族的未来。构建儿童友好环境,为少年儿童茁壮成长创造有利条件,事关家庭幸福、国家发展。我市距离真正建成国家儿童友好城市还有一段路要走，我们将侧重未成年人保护、良好家教家风培育，持续关注和推进此项工作，推动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立法。

（二）开展国家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情况调研。青年强则国家强，对于城市来说亦是如此。我们要把青年工作作为战略性工作来抓，推进我市创造良好的产业生态、营商环境，提供优质的公共服务，帮助青年实现自我和社会价值，使双方互相成就、美美与共，推进市青年发展促进条例立法。

（三）开展国家老年友好城市建设情况调研。将重点围绕推动养老机构床位、老年医学科、老年学堂等的建设开展调研，推进国家老年友好城市建设。

（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进展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落实跟踪监督。重点围绕审议意见中四个方面意见的落实展开监督。

三、促进公共安全

消防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落实跟踪监督。安全是发展的前提，消防是安全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做好消防工作，防患于未然，意义重大，我们将围绕落实五个方面的审议意见进行跟踪监督，持续推进消防工作的规范化，开展相关立法调研。

四、深化数字化改革

贯彻落实省市人大数字化改革相关会议精神，做好温州人大养老监督场景改版，融入“一小”内容，继续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基层单元“一老一小”e关爱场景建设，做好推广使用。通过数字赋能，促进全过程人民民主，有效提高人大监督质效。

五、强化自身建设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精神，更加自觉拥护“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上来，把学习与工作、理论与实践结合起来，心怀“国之大者”，依法履行职责。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加强与上下级人大的联系，提升工作整体实效。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工作，扩大人大工作影响力。